

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（涉市交通运输局职能）

数据来源：东莞市交通运输局

申请条件	申请材料	申请流程	法定依据	行政相对人名称	行政相对人类型	行政相对人代码_1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行政相对人代码_2	行政相对人代码_3	行政相对人代码_4	行政相对人代码_5	行政相对人代码_6	法定代表人	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	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	法定代理人证件类型	法定代理人证件号码	行政许可决定文号	行政许可决定日期	审批类别	许可证书名称	许可编号	许可内容	许可决定日期	有效期自	有效期至	许可机关	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当前状态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备注	数据更新时间戳	项目名称
						行政相对人代码_1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行政相对人代码_2	行政相对人代码_3	行政相对人代码_4	行政相对人代码_5	行政相对人代码_6	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	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	法定代理人证件类型	法定代理人证件号码	行政许可决定文号	行政许可决定日期	审批类别	许可证书名称	许可编号	许可内容	许可决定日期	有效期自	有效期至	许可机关	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当前状态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备注	数据更新时间戳	项目名称	
符合以下全部条件的机关、事业单位、企业、个人可以提出申请：1.因特殊情况下需要临时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的；2.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；3.征得城市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城市规划部门同意，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审批。	1、施工安全承诺书 2、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申请表 3、施工设计图纸 4、组织实施方案 5、施工现场地下管线物探资料 6、项目实施的来源文件 7、授权委托书（非必要，授权委托的需要） 8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批准意见（影响交通的需要） 9、城市桥梁安全保护协议（非必要）	1、收件 2、受理 3、审查 4、决定 5、制证 6、送达	1、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6〕29号）第二点 2、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九、三十、三十一、三十三条 3、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第109项 4、《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》第十七条	东莞市厚街镇工程建设中心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	12441900MB2D53087C						彭水连				东莞市市政设施建设类许可证	[市属交延]字第2025028号	申请延续在港口大道K9+150至K15+250厚街往道滘方向（厚街中心大道至厚沙路路段）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实施厚街镇港口大道（厚街段）综合整治提升项目的路	2025/12/31	2026/1/1	2026/5/31	东莞市交通运输局	11441900007329896Y	1	东莞市交通运输局	11441900007329896Y	厚街镇东引运河综合整治提升项目（一期）第一标段						